

史上最搞笑的
神鬼外传曲

搞鬼

废柴道士的爆笑生活Ⅱ

小女子写鬼话，笑死你算自杀

天涯点击超两千万的强帖

轩辕小胖 著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THE STRAITS PUBLISHING & DISTRIBUTING GROUP



鹭江出版社



史上最搞笑的
神鬼外传之

搞鬼

废柴道士的爆笑生活 I

轩辕小胖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搞鬼:废柴道士的爆笑生活 I /轩辕小胖著. —厦门:鹭江出版社,2011. 8

ISBN 978 - 7 - 5459 - 0339 - 3

I . ①搞… II . ①轩…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33415 号

搞鬼——废柴道士的爆笑生活 I

轩辕小胖 著

责任编辑 / 杨柳青

特约编辑 / 李燕子

出 版 / 鹭江出版社

地 址 / 厦门市湖明路 22 号

邮 编 / 361004

电 话 / 0592 - 5046666 0591 - 87539330

010 - 62376499(编辑部) 010 - 65921349(发行部)

印 刷 / 北京雁林吉兆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 16.75

字 数 / 357 千字

印 次 / 2011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459 - 0339 - 3/I · 133

定 价 / 29.80 元

(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印刷厂调换或致电鹭江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从天而降的遗产 001

依稀记得那天风和日丽百花开，我打着用了十年的长柄雨伞，拎着装满糨糊和诊所小广告的塑料袋，在绵绵细雨中走回我的小平房。然后我看不见我的房前站着一个男人……

“请问你就是马力术，马先生吗？我是翱翔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所以这次来，我主要是和你交代一下你爷爷的二叔的大爷的曾孙子马建民先生的遗嘱问题。”

第二章 鬼神 027



“此地风水险恶，阴气甚重，不妙啊！不妙！”

我身体一震，缓缓地转过头，只见正午的大太阳底下，站着一个人。

“这房子是你的？”那老道扫我一眼，见我点头，迈着小方步上前，上下打量小二楼，“我从百里之外，就看到此处妖气冲天。”他拂尘一扬，指向房顶，“你看，那房顶上黑气环绕。”

第三章 碟仙 047

我又把话题扯回来：“前几天请碟仙那群学生你们还记得吧？那天除了你们，他们有没有招惹到其他的鬼？”

“没有。”瘦子说，“碟仙就是束缚仪式，当时他们只束缚了我一个。”

“可是，那几个小孩儿，有一个人有点儿不对劲儿。”将军肚说，“感觉阴森森的，身上像是有什么东西附着，我在旁边看得不清楚。”将军肚问瘦子：“你看清了没？”

第四章 美女与雷迪嘎嘎 071



自从看到胡雅婷穿着条白裙子晃来晃去，我对白裙子就很有阴影，眼下又看着一身白裙的女人站在那里，脑子里条件反射就想到胡雅婷，张嘴就道：“胡……”

说话间，那女人已经转过了身，我本是仔细盯着她的脸看，这下正看了个清楚：瓜子脸、柳叶眉，一双水眸黑白分明，加上那条无瑕的白裙子，整个人像是画中走出来的典型江南美人。

第五章 吊死鬼的心事 099

吊死鬼忽然幽幽地叹了一口气，轻声说道：“思君如满月，夜夜減清辉。”

我闻言一愣，抬头去看她，她这句倒是发音标准，一点儿都没有大舌头，想来也不知道念了多少遍了。

吊死鬼拨了拨头发，依然看着远方，表情说不出的寂寥。



第六章 缘由 125

我张嘴就说：“小孔，我跟你说件事儿，那个冷宝源其实害……”

吊死鬼闪亮着双眼，吐着舌头兴奋地盯着我。

我说不下去了，改口道：“王亮星期六晚上来，你到时候看看是不是他。”

吊死鬼欢乐地转了个圈，然后撒欢儿一样地往楼上飘，看见她舌头随着白裙子一起飘舞的样子，我心里百感交集。

第七章 地府 147

要真说起来，这地府猛地一看，和人间也没什么区别，照样是灯红酒绿，鬼头攒动。甚至连垃圾箱都有，涂在上面的标语也十分有创意，写着什么“地府是我家，爱护靠大家”，什么“严禁随地乱吐血水”、“乱扔内脏者，罚款”之类的话。

第八章 倒计时 177



那对话框里只有一个数字——5。

那字是用最大号的字体写的，看起来非常醒目。要说“55555”来表示长时间看不见我的郁闷心情吗？

这是谁啊？我疑惑地打开那人的资料，只见他的签名全是空的，头像是方方正正的一片黑，上面印着两个血淋淋的眼球。

而他的名字只有一个字——死。

第九章 迷雾 195

“不。”男人头说，“我们走了没多久，就走出了那雾，看见了小二楼。奇怪的是，当我们走到门口的时候，看见其他几个人也依次从雾里面走回来，我们几个人迷路以后走的显然不是一个方向，最后却都能走回这里。这下，连那两个兵差都开始大骂邪门。”

第十章 异度空间 229



他话音刚落，只见我胸口的貔貅挂件闪出一道白光，那白光如同刀一般劈在空气中，竟在空气中劈开一个裂口，而那裂口逐渐扩大，裂口中间竟然显现出画面。那画面中也是我的这个房间，不同的是房间内站着几个人，正吃惊地看向这边：“马力术？！王亮？！”

第一章

从天而降的遗产

首

先自我介绍一下，我姓马，名力术。有这样一个卓尔不群而且非常洋气的名字，首先要感谢我妈，她在茫茫人海之中相中了一个姓马的男人。

众所周知，中国姓氏文化博大精深，如果当初我妈看对眼的不是我老爸，而是当时狂追她的那个姓麦的，我的名字就变成一个悲剧了。

在《都市晨报》征婚版左下角，靠近中缝巴掌大小的征婚广告中，是这样描写我的——马力术，男，26岁，身高178cm，文化工作者，青年企业家，开广告公司，年轻有为，英俊帅气，有车有房，未婚。

这广告是我向我妈借了五十块钱登的，除了对于我面貌的描写基本属实，但略有夸张之外，其他方面都被报社人员做了“艺术加工”。

但是这个世界是残酷的。

每当我骑着奥尔玛名牌电动车，带着那些见过几次面，含羞带怯的大姑娘驶向我那三十平米、多功能一体、月租一百五十块的高级小平房住宅区时，他们的眼神都会由期待变成震惊，末了，还会甩我一巴掌。

“你不是说你开公司吗？”

“是啊，不过就是没执照。”

“你不是说你是文化工作者吗？”

“对啊，你没看见门前那电线杆上的小广告，好多都是我设计的。”

“哦！”

我脸上又多一座五指山。

势利啊！势利啊！

就是因为她们这样势利，所以我才一直跟不上社会进步的节拍，不停地拖中国人

口建设的后腿。

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作为一个生长在新世纪，有理想、有抱负的大好青年，我一直就有一个伟大的梦想，那就是希望出门被金子砸到。

这个梦想伴随我度过了二十五个春夏秋冬。在我即将进入二十六岁，四舍五入已经奔三，即将对人生失去希望时，奇迹终于发生了。

依稀记得那天风和日丽百花开，我打着用了十年的长柄雨伞，拎着装满糨糊和诊所小广告的塑料袋，在绵绵细雨中走回我的小平房。然后我看不见我的房前站着一个男人——一个身穿西装，拎着公文包的男人。

众所周知，现在大热天穿西装的只有两种人，卖保险的和黑手党。而在我们这个和平的城市，最大的黑社会是住在我隔壁，据说已经称霸整条街的二狗子。

以我可以和小布什相媲美的智商思考一下，我马上在十秒之内认定了那个人的身份。没有想到保险公司的魔爪已经伸到我们的高级小平房住宅区了！

面对此情此景，我是应该一拳头揍跑他，还是应该和他合影留念，并要求他在我门上题字“保险公司来此一游”？

就在我在为这千古难得一见的奇观震撼、纠结时，西装男发话了：“请问你就是马力术，马先生吗？我是翱翔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据西装男讲，我们马家和街口姓王的开的“马记牛肉面”不同，是有两把刷子的。俗话说南毛北马，马家历代都有一个人能通灵，上代是我爷爷的二叔的大爷的曾孙子。老爷子灵力不浅，上能见仙，下能遇鬼，三个月前去地府和牛头马面打麻将的时候赢了太多，牛头马面付不出来钱，就告诉他一个小道消息，他阳寿将近，一个月后就要死。

于是我爷爷的二叔的大爷的曾孙子夜观星象，掐指一算，算出他死之后，灵力会转移到我身上，于是事前做好了充分的准备才归西。

西装男说得舌灿莲花、吐沫纷飞，但我依然不为所动。

你知道，我是个文化工作者。

作为一个相信科学的文化工作者，就是要拥有科学的发展观，就是要反对迷信，就是要唾弃一切牛鬼蛇神！

经过深刻的分析，我已经能够确定，眼前这个人，他脑子有问题！

本着精神病患者杀人不犯法，不能轻易刺激的原则，我抠着耳朵，用尽量轻柔的语气问：“你说啥？嘿嘿……南毛北马？嘿嘿……”

“这个问题我们不必多说，百度一下，你就知道。”西装男也不是省油的灯，说话那叫一个有谱，“马小玲知道吧？她是你舅奶奶的三外甥女。”

“哼哼，你继续。”我开始抠另外一只耳朵。早就说过了，我是一个相信科学，反对迷信的文化工作者，所以我对这种事情……

“所以这次来，我主要是和你交代一下你爷爷的二叔的大爷的曾孙子马建民先生的遗嘱问题。”西装男说道。



遗嘱？我手一滑，险些把耳朵抠烂。

既然是开广告公司的，那么除了文化工作者，我还有另外一个显赫的身份，那就是商人。

作为一个商人，就要有往钱眼里钻的觉悟。

我马力术作为一个资源宝库，招商引资这么多年，终于在今天遇见了自投罗网的投资商，怎有拒绝的道理？

我爷爷的二叔的大爷的曾孙子给我留下的遗产是郊区杨明村附近的一套小二楼。

那房子离我的高级小平房住宅区挺远，临下出租车我才发现西装男坚持坐在后座的阴险心思——坐在副驾驶位置上的人要交车钱！

穿西装的果然没一个好东西，贼啊！

等下了车，我放眼一望，霎时惊呆了。

其时正是黄昏，落日风高，茫茫大地之中，赫然矗立着一座小二楼，斑驳古老的墙壁在夕阳的照耀下闪烁着无法言喻的光芒。

明明是草木生长的时候，小二楼前面的几棵光秃秃的杨树却随风飘落几片枯黄的树叶。

这样充满后现代主义抽象色彩的危房，已经不多了！

“这房子……”我小心地问西装男，“是秦朝留下来的古董吧？”

西装男用极其鄙视的目光瞥了我一眼，给我一张白纸：“来，在这张纸上按个手印，咱手续就算办完了。”

我这人比较简单，平时干的都是交钱再办事的小买卖，又是个法盲，他这一糊弄，我就糊里糊涂地摁了手印。

西装男又给我一沓发黄的纸和一串钥匙：“这房子以后就归你了。”

我慎重地接过钥匙，心情就像当初小学六年级最后一天，脱离群众身份，加入少先队一样激动，连说话都磕巴了：“同……同……志，要……要……不要进去坐坐？”

西装男说：“不用，司机还在那里等着呢，你把车费给我就行。”

你看，西装男没一个好东西！来看个房子就折损三十，我很心疼。这要贴多久小广告才能赚回来！

不过俗话说得好，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其钱包。

我走过挂着几片黄叶子的杨树，来到小二楼前。

门口是那种老式的木门，上面拴着一个大锁头，锁头上锈迹斑斑，看起来很久没有用过。

我拿出那一串钥匙，才发现一个严重的问题，那西装男没有告诉我哪把钥匙开哪个门。

于是我一把钥匙一把钥匙地试。等到天色发暗，我终于试到最后一把钥匙。没错，就是它了！



临近成功的心情是难以形容的，我直起腰，拿着那把钥匙，深深地呼吸一口新鲜空气。

我，马力术，男，二十六岁，未婚，今天终于成为真正的有房人士了！

无法压抑激动的心情，我用力拍了一下大门。

“嘎吱……”门开了。可我手里还握着钥匙，我僵硬地看了一眼已经断裂的门栓。

有个哲人说过：“生活处处充满惊喜。”也许就是这个意思。

夕阳的余晖透过我的身影照进房里，我看见了遍地的灰尘和古老吊灯上的蜘蛛网。一只肥硕的灰老鼠从我眼前迅速窜过。

虽然我是个根儿正、苗儿红的无神论者，也不得不承认这房间充满了玄妙而不和谐的诡异感。

我擦把汗，走进屋里。

进屋的瞬间，有股凉风从我头顶自上而下地灌下来。那股子不同寻常的凉气，让我自心底发毛，寒毛都竖了起来！

有鬼？！

我打了个哆嗦，朝头顶的方向看去。房顶破了个洞，透风。

“我呸！”我恨恨地吐了口吐沫。

此时，二楼的一角，有一个白色的影子一闪而过。等我抬头看时，那影子已经不见了。

眼花，眼花。

我背起手，开始参观有生以来的第一套房子。

地上铺着木地板，走起来嘎吱嘎吱的。

多气派，是木地板！原来咱高级小平房住宅区也不过是水泥地。

一楼有四个房间，左手第一间是厨房，左手第二间应该是个储物室，杂七杂八的不知道堆了多少东西，堵住了门，只能开一个小缝，我冲里面看了半天，只看见里面黑咕隆冬的，好像有一些废家具堆在那里。右手两间都是卧室，看样子好像一个是客房，一个是佣人房。

两间房子虽然也全是灰，但还有简单的家具，连被褥都整整齐齐地放在那里，好像不久前还有人在那里睡过一般。

我一边看一边记下哪个钥匙对哪个门。

然后我就上楼……当我第一脚踩在木质楼梯上时，迎面又是一阵阴风，刚进门时的那股寒意又涌了上来。

我心中忽然升起一股不祥的预感。今天就算了吧，先回家。

从房子里出来，天已经黑了。

我是个聪明人，在打的过来的时候，长了个心眼儿，特地跟司机问了路——沿着公路向北，直走大概走十分钟，就有从杨明村到市区的公共汽车站。

司机兄弟很好心地告诉了我末班车是十点，我看了看表，才九点十几，还有四十



多分钟，来得及。

天黑路不好走，这地方偏僻，马路上没有一辆车，路边连路灯都没有。

来的时候还能看到远处的村子，这会儿再看过去，就是黑漆漆的一片荒野，连灯光都没有。

这才九点多，那些农民兄弟就不开灯了，也太省钱了！

我又走了一会儿，忽然听到身后有跑步的声音，就像是几个小孩子在追跑着打闹，还有嘻嘻哈哈的笑声。

那声音由远及近，到最后，笑声就近在耳边，像是那些小孩已经跑到我身边一样。

谁家的孩子，这么晚了放出来瞎跑？！

我加快了脚步。

笑声和脚步声一直跟在我身后，声音不算大，也不算小，就不近不远地在我耳朵旁边绕啊绕，那几个小孩子一直恶作剧一样地跟在我身后。

我小时候也跟他们一样，蔫坏。就喜欢跟在大人身后装模作样，大人要吼我们，我们尖叫着跑散了，过一会儿还会跟着，要不理我们，我们玩一会儿就散了。

嘿，不是说十分钟吗？怎么走了半天还不到！

忽然我右腿绊了一下，动弹不得，像是被什么人抱住了。

我左腿已经迈了出去，右腿却动不了，低下头，看右腿也没什么异样，依旧是从地摊上买的凹凸曼名牌牛仔裤，膝盖上那两滴油是吃羊肉串的时候滴上的。

明明什么都没有，但就是迈不开腿。

就在这当，忽然有个女人说：“你们别闹他，他是个道士。”

小孩的声音说：“他要抢我家！”

“那是马师傅留给他的。”那女的又说，“别闹了，快走快走，小心他收了你！”

然后我腿一松，就能动了。

那女人的声音很温柔，说不出的好听。

有哲人说过，有美女帮忙时，道谢是男人的义务。

于是我又义无反顾地转过头。

迎面吹来一阵凉爽的风，马路上空空荡荡的，一个人都没有。

难道这就是传说中失传已久的轻功——移形换影？

我腿有点发软，高叫一声：“妈呀！”转过身就向前冲。跑了几步，忽然眼前一亮，就像是黑屋里有人开了灯，所有东西都能看清楚了。

右方几百米处，村落的房子灯光闪烁，眼前不远处就是公共汽车站。

我跑过去的时候正好看到一辆公共汽车的背影。车上刚下来的几个大姑娘正往村里走，看到有人，我心里一下就踏实了。

我走到公共汽车站，往那儿一站，所有人都瞅我。

我知道，像我这样出众的男人，就像黑暗中的萤火虫，钢镚堆里的百元大钞，就算在郊外也遮盖不住从内而外流露出的狂野气质。可是被众人如此赤裸而热烈地注视，

还是头一遭。

我有些腼腆地歪过头，用最英俊的右半边脸对着他们。

有个老乡笑呵呵地凑过来：“原来没见过你，第一次来？”

“嗯。”

“没留意公车牌？”

“咋了？”我抬头看那公车牌，也就是一块已经掉漆的烂铁片，连站名都看不清。

“刚才那是最后一班车。”

“不能啊！”我抬起手腕，“不是十点最后一趟吗？”

腕上的手表，正好指向十点零五分。

不过就一小段路，走了将近一个小时？我有点儿发毛。

那老乡说得挺诚恳：“这条路晚上一般没车，你要要是从市里叫车接送，来回要五十块，要不你在我家住上一晚，我收你三十五块就成。”这一番话充分体现了改革开放以来，农民兄弟经济意识的提高。

我兜里现在还有二十块钱，要按以往和客户谈判的能力，我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把价砍到十五块。

不过现在不比以往，我已经是有房阶级了，所以我摇摇手，很谦虚地指向我房子的方向：“我在这里有房产。”

顺着我指的方向看去，老乡的脸刷地就白了：“你说那边的小二楼？”

我咳嗽一声，点头。

老乡用一种见鬼的眼神望着我。

我见天色不早，那几个大姑娘也走远了，就转身往房子方向走去。

“喂！”老乡在背后叫我，“那房子闹鬼！”

这话听起来挺唬人，我转头望他。

那老乡用诚挚的眼神看着我，终于一咬牙，一跺脚，用豁出去的肉疼表情说：“要不我给你打八折，五八四十五，三八二十六，就算你三十块五毛钱！”

我转身就走。这老乡数学没学好，坑人。

走回去的时候我长了个心眼，掐了表去看。

从车站到小二楼，刚好九分钟。

奇了怪了。

我明明记得出门的时候把门掩上了，这会儿门却大开着，像是料定我会回来一样。

这会儿天已经黑了，屋内更是伸手不见五指，我掏出自己的手机，借着纯正的蓝色光芒往前走。

这回，我上了二楼。木头楼梯比地板还破，年久失修，不断发出快要倒塌的“嘎——吱——”的声音。

楼梯左边有一个房间，右边有三个房间。我先进了左边的房间。

这房间很大，有一股庙里的香火味，墙角堆着几个大箱子，正中间放着一个神台，前面有几个小香炉，最里面坐着一个大胡子道士的铜像。那道士手里握把长剑，双眼圆睁，被我手机的蓝光猛地一照，不怒自威，吓得我一个哆嗦。

神台前方有个红色圆垫子，估计是放那让人磕头的。

说来也奇怪，之前总觉得身上凉飕飕的，进了这房间以后身体倒是有了点暖意。

其他屋子里都脏兮兮的，只有这间，一点灰尘都没有，连那垫子看起来都和新的样子。

但这怎么看都不是睡觉的好地方。

我又走向右边的房间，第一间是个书房，地上全是纸，书架上早就没有书了，也留着一堆废纸，书桌上放着干了的墨水瓶和两支坏了的钢笔。

第二间房是主卧，有个双人床和一些家具。

我打开第三间房的门，这间一看就是年轻小姐的房间，放着个挺洋气的小单人床，上面还撑着蚊帐。

我这会儿实在是懒得动弹了，看这房子挺干净，索性就在这屋里睡了。

不过我一个大男人不好意思睡这么女里女气的床，见旁边有个白色的梳妆台，上面的镜子还盖着块布，我把那梳妆台上盖着圆镜子的布扯下来，用反面擦了擦凳子和梳妆台，就坐那凳子上趴着睡。

睡了一会儿，觉得肩膀异常酸疼，像是压了什么东西。那感觉越来越明显，到最后骨头都在嘎吱作响。

咋回事？我睁开眼睛，看看自己的肩膀，什么也没有。

扭过头正想接着睡，忽然眼角扫到镜子，我的寒毛刷地一下竖起来了。

镜子里，我的肩上，一边一只，踩着两只脚！

接着我扭头看，肩上空荡荡的，可是镜子里有两只货真价实的脚，踩在我的肩膀上。

我慢慢地伸出手，调整那圆镜子的角度。

房梁上，吊着一个穿白衣服的女人，脖子被绳子吊着，垂着头正往下看我，长发遮在脸边，舌头吐出半尺有余。

我浑身发凉。

那女人翻着白眼冲我笑，卷着长舌头很费劲儿地说：“谢谢，很舒服。”

舒服你个头！

我推开梳妆台，跳起来就往门外跑。

那女鬼怒了，卷着大舌头骂道：“肘了就要屎！”

你个吊死鬼，先把普通话练利落再来威胁人！

我一溜烟地跑出门，连滚带爬地往左边那个房间跑。

你问我为什么不往大门那里跑？那不是明摆着的吗？咱都是文化人，鬼故事听了不少，恐怖电影也看了不少，谁都知道，在遇见鬼的这当儿我要跑向门口，百分之



九十九的几率那门是锁着的，基本上我在和门栓抗争的时候吊死鬼就已经飘到我身后了，她狞笑着喊：“你给我去屎！！！”

然后一代伟人马力术就此嗝屁。

但是对面那房间不一样，那有神台，那大胡子老道肯定不忍见我这大好青年命丧于此，派个什么观音菩萨、王母娘娘、少林十八罗汉、尼古拉伯爵之类的前来给我助阵。

这就像 AVG 游戏里面的关键选项，一选错，我贴小广告的人生就 Game Over 了。

我一把推开左边房间的门，几个大跨步，一个大冲刺，跑到那红垫子上，对着那神台连磕了三个头：“道长，救命啊！！”

也不知道是我冲得太猛还是磕头磕得太狠，三个头磕下来，我头晕眼花，血气一阵一阵上涌，眼前一黑，什么都看不见了。

也就在这眼睛一花的当儿，耳边有个声音道：“虽然你是马道长的传人，但我从未见过资质如此……如此之差的人。罢了，罢了，既然你也对我磕头行礼了，我就给马道长个面子，收了你这个徒弟吧。”

他话音刚落，我眼前一亮，又看得到东西了，再站起来，只觉得耳目清明，前所未有的精神。

再看红垫子前，放着一个红布包，打开一看，是块拴着红绳的玉佩，身体形状像头狮子，龇牙咧嘴的，看起来挺凶。

那玉佩翠绿晶莹，滑如凝脂，拿在手上带着丝丝凉意，一看就是好东西。

我左右看看，见四周没人，就偷偷地把那玉佩带到自己脖子上。

刚挂上去，就听见有人气呼呼地“哼”了一声。

“谁？”我虎躯一震，握着玉佩倒退几步，谨慎地望着四周。

四周无人，也没有刚才那种阴森森的感觉，似乎刚才那声不过是幻听。

这一夜我再没敢出去，在这房间里窝了一晚上，直到早上隔壁村子的鸡开始打鸣才出门。

这会儿天已经蒙蒙亮，阳光从二楼的三扇小窗户照进来，看起来和普通的房屋没什么差别，我再想想昨天晚上的大舌头吊死鬼，像做了个梦一样。

我算是看明白了，这房子确实有问题，住在这里肯定会折寿。

不过这么大一栋房子，就这么放着，也怪可惜的。

我左思右想，终于想到一个好办法——把房子租出去！

不是我缺德，俗话说得好，21 世纪缺人才，闹鬼的房子缺人气。人多了，鬼肯定就被震住了！

当天晚上，市内各大电线杆上贴满了小广告——现有高级别墅一套出租，环境优雅，交通便利，备有高级古董家具，有意者请联系马先生，电话 1311285XXXX。

第二天一大早我就叫上强子和他手下下来装修。

强子打量着小二楼，脸上表情异常严肃，最后以壮士扼腕的认真态度对我说：“马



哥，这将是我职业生涯中最困难的一次任务。不过你放心，我一定尽力！不成功，便成仁！”

接着强子大手一挥，数十个手下齐刷刷地从标着“小强装修”的卡车上跳下。

强子是我老同学，后来我们一起创业，互相扶持，他还没发达时我和他坐在公园里就着自来水啃馒头、吃咸菜。后来他成为了我业务上的老客户，我每次帮他贴装修、刷墙、清理抽油烟机的广告时，都会在同行激烈的战争中，在住宅区楼道占据有利的、显眼的位置。所以强子这次很够义气，按亏本价接下我房子的装修任务。

强子正在给手下分配工作，我想着那储物室空出来也能做个房间，里面堆的东西说不定还能卖点钱，小赚一笔，就跑去开储物室的门。

那门和上次一样，开一个小缝就被挡住了，像被什么东西抵住了。

我气运丹田，凝力于掌上，一掌拍在那门上。

“嘎吱”一声，那门又开了一点，人进不去，但脑袋能塞进去。我把脑袋伸进屋里，想看看门后到底是什么东西堵着。

虽然是大白天，那屋里也是乌漆吗黑的，窗户应该被家具挡住了，没透出一点儿光。地上全是灰，那些家具上都盖着不知道是什么颜色的布，几个家具之间的空隙里结着蜘蛛网。

我很费劲儿地把脖子伸长，侧过头去看门后。

这一看，我心里咯噔一下：

那门后空空的，什么东西都没有！

明明是啥都没有，可是这门却并不了。

我正在奇怪，忽然一股冲力过来，那门竟是要自己合上！

我手还在门把上握着，脖子紧紧卡在那门和门框之间，那股力道大得非同一般，我推也推不开，又被卡得难以呼吸，只能用手大力拍着那门。

转眼间我已经大脑缺氧、眼冒金星，挣扎的时候头一低，竟然看见门旁站着一个披头散发的小孩，穿着件白色的衣服，身体是半透明的，一手扶着门框，一手拉着门，正面无表情地抬着头看我。

原来就是他要关门！

那小鬼头直直地仰着头看着我，脖子和身体几乎成九十度角，硬推着要关门。

身后就是强子他们，我想呼救，却喊不出声，只好接着用手拍门。

我一个大人，力气却比不过这个小鬼。

强子在我身后扯着嗓门喊：“干活！干活！”却没有发现我脑袋被门夹住了！

眼看我就要命丧九泉，忽然脖子一凉，拴在脖子上的那个狮形玉佩滑了出来。接着就听见有人喊道：“什么鬼怪妖物！给我滚！”

那小鬼眼睛猛地睁大，嗖地一下消失了。

房门忽然大开，我一个踉跄摔到房里，再看看四周，还是刚才看到的那个储物间，可什么脏东西都没有了。

强子那浑小子这会儿才出现在门口：“呦，马哥，你这是干吗呢？”

我心底还有点儿发颤，也不管东南西北，胡乱拜了几拜，嘴巴里喃喃地念着：“谢谢大仙！南无阿弥陀佛！上帝、观世音菩萨保佑！阿门！”

强子笑道：“马哥，你没事儿吧？脑袋被门挤了？”

这人倒是一语道破真相。

可是我左右看看，又是一身冷汗，门口那边，赫然印着一对小孩子的脚印！

强子啥都不知道，在这屋子里转了一圈，伸手挥挥空气中的灰尘，掀起罩在家具上的布跟我说：“把家具搬出去，这还可以多租一间。”

他说这话的时候，那个半透明的小鬼又闪了出来，就站在强子眼前，依然是面无表情的样子，直直地盯着强子，那眼神好像是有点儿生气。

“这灯泡太古老了，要换换，还有那边，墙也要刷一下！”

强子吐沫横飞，挥手指点江山，手在那小鬼身上穿来穿去。

我目瞪口呆地看了半天，才发现强子压根儿就没看见那东西！

要是强子是个女人，我还可以舍弃男人的自尊，大喊一句“有鬼”，然后牢牢抱住她。

但是现在这家伙是个男的，我想了想觉得还是不要刺激他，也省得解释太多，让他觉得我神经有问题，干脆就打着哈哈把他打发出去。

一走出去，就听得身后“啪”的一声，那门又关上了。

强子带着我往二楼走，说随便看看，推开了小卧室的门，这会儿正有一个工人在里面刷墙，旧窗帘被扯了下来。

那女鬼就在一片灿烂的阳光中孤零零地吊在房角，本来在专心致志地看那工人刷墙，见我们进来，飘荡着转过身子，舌头在空中划出优美的曲线。

这房子真是没法住了。

正当我明媚地忧伤着的时候，楼下有几个工人扯着嗓子喊：“马哥！马哥！”

我一个哆嗦，不是又发现了什么了吧？我连忙把藏在衣服里面的玉佩掏出来挂在外面，然后才慢悠悠地蹭到楼梯口。

往门口一看，我就愣了。

门口站着一个女的，戴着墨镜，一头带卷的大波浪发，正从门外探头往里望：“房主在吗？”

那声音柔柔媚媚的，说不出的诱人，一旁的工人活也不干了，睁着眼睛傻望着她。

“在，在！”我冲她挥了挥手，心想坏了，这是哪儿冒出来的，一来就找房主，不是有房产纠纷吧？我开始怀疑上次那个律师说不定是个骗子，和那出租车司机合伙骗我车钱。

女人走进来，穿着小吊带、超短裙，那身材，该凸的地方凸，该凹的地方凹，标准的模特儿身材。

工人们齐刷刷地抽了一口气。



“你就是房主？”那女的摘下墨镜，仰头问我。

沉鱼落雁、倾国倾城，而且媚得要死，那眼睛勾人魂，看人一眼，整个人浑身都软了。

工人们又齐刷刷地抽了一口气。

切，一群没见过世面的色狼，这点出息！我鄙视地看着他们，擦掉嘴角的口水，三步两步跑下楼：“有啥事？”

那美女嫣然一笑：“我要租房。”

“租房？当然没问题！”我一愣，“……租房？！”

“我刚到这里，想租个房子住。”那美女说，“第一眼看这房子，我就喜欢上了，这房子真不错。”

那美女说话的时候，阳光正透过房顶的裂缝照在她身上。

我打量了一眼自己的房子，这美女的眼光也未免太独特了些。

我一直觉得来租房的肯定是男的，没想到来个女的，还是这样娇滴滴的美女，一想到这美女要被鬼吓，心里过意不去，靠近她问：“你住这工作方便不？”

“马先生真是好人，为我考虑这么多。”那美女瞟了一眼我的胸口，不动声色地退后一步，朝我笑道：“女孩子就图个安全。人家刚来这里，之前还在担心人生地不熟的，如果能有马先生这样……”她声音放得更软了，“这样好心的房东住一起，我自己也安心啊。”然后又朝我抛了个媚眼，“马先生，你是住在这里吧？”

我脑袋立马宕机了：“当然！当然！别看这荒郊野外，可是清净又安全！”

那美女娇笑着伸出手：“我姓胡，家里排行老三，马先生你叫我三娘吧。”

我颤抖着握住了那只手，从此迎来了小二楼的第一个住客。

三娘一来，“女人是男人干活的最大动力”这一铁则马上展现得淋漓尽致。有三娘在旁边看着，工人搬砖头跟抬棉花似的，腰不酸了、腿不疼了，扛着大麻袋一口气上二楼，还不累。

三娘问我住哪间，我考虑了一下，二楼有个吊死鬼，一楼储物室自从那天我被夹住头就再也打不开了。所以最后我选择了一楼右边第一间的客房，离门近，有什么情况，逃跑也快一点。

结果三娘二话不说，就选择了右边第二间的佣人房，还笑着跟我说：“住房东旁边，我才觉得安全。”

多么善解人意的姑娘啊……

出于良心的谴责，我最后还是把右边第一间客房让给了三娘。

两人说好后，签了租约，租期为一年，三娘一个月交我二百五十元房租，水、电、煤平摊。我留了个小心眼儿，在合约最后加了一句——未到租期，不得解约。

合约递给三娘，三娘眼皮也不眨地就签了下来。

我松了一口气，淫邪地笑了。

一年时间，我就不信追不到你。



别说我卑鄙，这年代，太实诚没法生存。当初我刚入这行的时候就不懂规矩，顶着大中午的烈日埋头贴小广告，不带休息的，结果一路贴到警察局门口。正巧人家警察同志出门吃午饭，见我挥汗如雨地刷完胶水，拿着专治难言之病的小广告往外卖上贴，警察同志们一边乐一边进行围观，完了之后还对我进行了严厉地批评和深刻地教育，并没收了我的全部作案工具，全部损失折合人民币总计十四块三毛五。

这事儿对我善良的心灵造成了巨大的震撼，让我知道做什么事情不是努力就能有成效的。回想我之前的人生，就是因为太耿直，才变成拖累社会的大龄单身男青年。

现在好不容易有大姑娘送上门，我怎么有放弃的道理？！

房子正在装修，三娘在市里旅馆住，有时候要买个什么东西，我就想着法子找三娘出去一起买。

和三娘走在街上，有一种强烈的自豪感。回头率那是刷刷的，路人先以惊艳的眼光望向三娘，再以遗憾的眼光望向我。通常他们望向我的时间要远远多于望向三娘的时间。看我是从头看到脚，看脸的时间不会超过两秒，大部分的时间用来辨别我衣服、手表和皮带的牌子。

我不指望我身上的“李守”牌运动衣能有“康师傅”方便面那样的混淆力，所以我估摸着最后差不多能有一多半的人认为我们是真心相爱。

俗话说每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都有一个女人，但是如果你和一个美女出来逛街，你不用做什么，就能显得自己很成功。更何况，三娘看起来还挺喜欢我的。

装修结束的时候，我已经在心里默默地计划好以后我俩生娃叫什么名字了，如果是女的，就叫马大玲，如果是男的，就叫马英十。

“那边那个，还有这边的箱子，对对对，就那个，一起搬走……小心点儿那显示器，别磕着了，那是我最值钱的家当了！”

房子已经装修完了，今天就要搬过去。

强子手下搬着纯平显示器往门口挪：“马哥，还有什么东西吗？”

“我看看还有什么落下的东西没有，你们在车上等我吧。”

柜子和床都是房东的，搬走被褥、电脑、打印机，就空了。

在这儿住了几年，现在看着这里变得空荡荡的，我不禁有点唏嘘。

这小平房是我事业开始的地方。想当初，我大专毕业，怀着大把的热情投入到创业队伍中，现在几年过去，这房子还和原来一样一样的，一点儿都没变。

也就在这当儿，忽然有人问：“你当真要搬过去住？”

“当然，东西都收拾好了。”我随口回了一句。

“我劝你还是留在这里。”

“什么？”我转头问，这才发现不太对，那声音就在身边响起，但我这会儿身边没别人。而且这声音很耳熟，像当初在小二楼里被我吓走的小鬼的声音。

我低头看看脖子上的玉佩，心中怀疑是不是这玩意儿发出的声音。

外面汽车开始按喇叭：“马哥，好了没？”